

标段编号：2305-440311-04-01-492095008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振业天境云庭项目变配电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14日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6-1-00074-2025

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法定代表人:李泽楠

许可类别和等级:承装类四级、承修类四级、承试类四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有效期限自 2025年01月24日 始

至 2031年01月23日 止



2025年01月24日

国家能源局印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23344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有效期: 至 2026年10月11日

资质等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08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30987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座、B座、C座A座2101

有效期至: 至2028年12月19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23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工程设计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A144022223

有效期：至2029年01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发证机关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建立时间	1996年04月12日		
注册资本金	1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424528N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44022223-6/1		
有效期	至2029年01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职务	执行董事
单位负责人	黄剑雄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赵永亮	职称或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筑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深圳市乐雅德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16年02月23日 原一体化资质证书编号：C144022223 2018年08月14日，企业重组分立，“佛山市龙聆建设有限公司”的“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平移给“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原企业保留，无住建部审批的设计资质。		

业务范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72044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有效期: 至2029年06月12日

资质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12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L34400245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有效期: 至 2027年03月07日

资质等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2年03月07日



信用 证书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活动规范》T/GDMA 55—2023 团体标准，经审核，评定贵单位为

连续八年 (2014-2021)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资信等级证书

深南方评 (2024) 第 TB613 号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被评审为 *AAA* 资信

等级，特发此证。

有效期为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至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止

重要备注：资信等级在有效期内可能发生改变，请随时向深圳
南方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查询：0755-8622 0588



深圳南方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备案资信评估机构

2024年06月27日

CERTIFICATE OF CREDIT RATING ASSIGNMENT

DATE: JUN 27, 2024
NO. TB613

THIS IS HEREBY TO CERTIFY

SHENZHEN HENGSHENG CONSTRUCTION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THAT HAS BEEN ASSIGNED TO *AAA*

Date of Issue: JUN 27, 2024

Date of expiry: JUN 26, 2025

NOTE: The Assignment may be changed. Welcome to SHENZHEN
NANFANG CREDIT RATING CO., LTD. for inquiries any time.

SHENZHEN NANFANG CREDIT RATING CO., LTD.

Credit rating agencies authorized by the Shenzhen central sub branch of the people's Bank of China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对 2019年1月—2021年12月 的信用状况进行了

评价, 评定结果为 AAA 级。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 202204311100406
颁发日期: 2022-12
有效日期: 2025-12
中装协诚信建设服务平台: www.xcbda.cn
协会网址: www.cbda.cn

证书说明:

1. 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2. 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复审制度,有效期内,每年复审一次。
经复审合格的,加盖复审章后可继续使用;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3. 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4.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5. 本证书不得涂改、伪造。

复审记录: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定,你单位符合广东省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标准要求,评定为

广东省建筑业AAA级信用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证书编号: GDJXXY3A028-2023

有效期: 2023年9月1日-2025年8月31日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一日



近三年企业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或中标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或竣工验收日期
1	南山医院改扩建（二期二段）机电安装工程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6113.532738	2023.7.10
2	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机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6346.424946	2023.12.29
3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项目总承包工程安装工程专业分包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6062.90359	2023.7.28
4	罗湖区边检总站二大院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机电安装及预密预埋工程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420.189836	2024.5.25
5	康佳光明科技中心项目（二期）机电工程（II标段）	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1833.094454	2023.2.28

1、南山医院改扩建（二期二段）机电安装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180265029001

标段名称：南山医院改扩建（二期二段）机电安装工程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6113.532738万元

中标工期：641

项目经理(总监)：朱江



本工程于 2023-04-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6-2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朱江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7-03



蒋慕川

查验码: 5477734275885671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CRLCJ-NS-NSYY01--231010

【南山医院改扩建（二期二段）机电安装工程】

专业工程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7】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 B 座 21 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马米粒

联系电话：18718671857

电子邮箱：mamili@crland.com.cn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塘朗城西区 A 座 21-22 层

法定代表人：李泽楠

联系人：李启邵

联系电话：0755-86705558

电子邮箱：hszs888888@163.com

传真：0755-86705559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16 年 7 月 22 日，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专业工程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专业工程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南山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山医院改扩建（二期二段）机电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内容：南山医院改扩建（二期）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南山大道及桃园路交接处（桃园路 89 号），占地

面积约为 5.8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为 46.7 万平方米，总投资约 51.8656 亿。南山医院改扩建（二期二段）门诊楼，占地面积 1.48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9.2 万平方米，主要建筑物为门诊楼。门诊楼地上 9 层，局部 6 层，标准层层高 4.5 米，建筑高度 43.2 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南发改批（2020）244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电气工程、通风空调工程，以及为完成以上工作所包含的所有相关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与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专业工程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7月15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4月16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41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工程质量应符合最新的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V2.0 及局部修订》、《华润置地项目过程评估体系》、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 以较高要求为准。质量目标: 配合总承包获得“优质工程奖(鲁班奖)”。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壹拾叁万伍仟叁佰贰拾柒元叁角捌分(¥61135327.38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500000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肆万元整(¥3640000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招标答疑补遗;
-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本合同附件;
- (8)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投标文件(包括专业工程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玖份,专业工程承包人叁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7月10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发 包 人: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蒋慕川

承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塘朗城西区 A 座 21-22 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6705558

传 真: 0755-86705559

开 户 银 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账 号: 9550880213535200162

邮 政 编 码: 518000



李保楠

2、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机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编号：HN-WTZX-FB-004

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项目

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签订日期：2024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HN-WTZX-FB-004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机电安
装专业分包工程)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12月

签约地点：甲方所在地

第一部分协议书

甲方（承包方）：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总包工程名称：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

分包工程名称：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机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横坪公路以南，银荷路东侧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专业分包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暖通工程、室外工程、人防水电及通风工程、室外电气工程、雨水回用系统，具体工作内容详见《附件1：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机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清单计价》。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2月16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7月2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87天。具体开工日期以承包人签发的开工指令为准。

工期节点要求：以甲方指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创优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

(1)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确保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

(2) 创广东省深圳市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工地。

(3) 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

(4) 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5) 华润置地项目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按华润置地项目管控要求参加第三方检查，评比结果须在平均分以上。

(6) 安全创优目标：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和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四、合同价款与形式

合同价款（含税价）为人民币 63464249.46 元（大写：陆仟叁佰肆拾陆万肆仟贰佰肆拾玖元肆角陆分），不含税价格为¥58224082.07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税额为¥ 5240167.39 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3%）：

人民币 1903927.48 元（大写壹佰玖拾万叁仟玖佰贰拾柒元肆角捌分）。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科研费用：

人民币 / 元（大写 元）；（本分包合同总价的 %作为科研经费）。

五、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作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甲方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
- (10) 甲方与建设单位（项目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文件相关内容。
- (11)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规定相互矛盾时，以序号在前的文件为准；同一序列的文件相互矛盾时，

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六、承诺

1. 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理解并接受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承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服从承包人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承包人要求，不向承包人主张违约、合同约定外的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7. 分包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经甲方同意后，应收账款担保融资除外。
8. 合同当事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分包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分包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

七、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3.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捌份，承包人执陆份，分包人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023年12月29日

分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3.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项目总承包工程安装工程.

合同编号：HX-ZB-SZ-PSJCY-01-FB-08-00-2023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项目总承包工程
安装工程专业分包

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总包单位名称：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约日期：2023.7.28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项目安装工程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HX-ZB-SZ-PSJCY-01-FB-08-00-2023

甲方（总包单位）：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单位）：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由甲方承接的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项目总承包工程项目，按照中国华西商务手册系列文件相关规定，经善建云采平台以（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采购单一来源）招标方式，通过（集中招标自主招标）确定由乙方承包该项目中的专业工程施工，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条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乙方已充分了解本专业工程招（议）标文件的实质内容及本专业工程施工要求后，双方就本专业工程分包施工事项充分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项目总承包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业通一路南侧。

3、工程概况：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49560 m²；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结构；主体 2 层地下室，地上部分为 2 栋塔楼，均别为 9 层办公。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无。

4、材料或机械名称、产地、规格要求：符合工务署品牌库标准要求。

5、施工及技术要求：

5.1 乙方须严格按本工程施工图及设计方案、国家、地方及行业技术规范标准及本合同的约定施工（以最严格的为准），不得随意更改。对其所作任何更改均须由甲方及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书面同意或决定。

5.2 本工程必须由相应施工资质的专业施工队伍进行施工，严格遵守有关生产规定的施工技术要求，并精心施工。作业人员须持有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上岗证及其从事的相应作业所要求的技术证件（如有）。

5.3 施工前，乙方应进行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并编制工程施工组织设计。

5.4 所有材料未经向设计方、甲方及监理单位报审的材料及配件和设备均不得使用。乙方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为保证工程质量，对于各主要材料、设备，乙方应提供样品经甲方书面确认并封样后方可继续进行上述程序。

5.5 型式检验报告为一年内有效。特种行业另有规定的按相关规定执行,乙方并须提供该行业主管部门生产许可证明文件和相关支持性文件。

5.6 双方确认并同意:无论双方约定采用何种标准及规范,乙方须同时确保本工程及其施工符合强制性标准及规范要求。如在竣工验收前,相关标准及规范要求(特别是强制性标准及规范要求)作出更为严格的要求时,乙方须确保本工程及其施工符合该标准及规范要求。

5.7 乙方应遵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并应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施工现场的各种粉尘、废气、废弃物、噪声、震动等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和危害。

5.8 乙方由于违反经甲方批准的设计文件(含施工图及设计方案和对其所作变更)和规范的规定施工造成质量问题应由乙方负责,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5.9 乙方应严把质量关,凡因施工或材料、设备质量低劣、不合格或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引起的补强、返工、停工等所产生的费用和工期延误,均由乙方负责。

5.10 所有材料、设备应按本合同双方确认的样品、型号规格、产地、品牌、数量及国家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和本合同的约定验收。但如在验收后仍发现质量问题,乙方仍须承担质量责任及违约赔偿责任。一经发现冒牌假货,乙方承担双倍货款的违约金,并须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5.11 质量目标:合格

创优目标:确保达到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的创优目标

安全文明: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绿色施工:本项目争创深圳市(或广东省,或国家/级)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第二条 分包范围及方式

1、分包范围:总包工程中安装工程施工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要求的总包工程中全部:给水排水工程(生活给水、雨污水排水、冷凝水排水),电气工程(强电、防雷接地、弱电),预留预埋工程(给排水、强弱电、燃气等其他专业预留预埋,不包括设备基础预留预埋),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记录、现场签证和甲方指定协议外增加项目等所有相关工程。

2、分包方式:包工、包料(所有材料,包含施工所需材料的装卸车、堆码、场内二次及多次转运)、包工期、包质量、包税金(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票)、包安全、包文明、包环境等本专业工程施工的全部工程内容和费用,且乙方必须履行甲方与建设单位所签订的施工总承包合同中涉及本专业工程的相关条款约定。

第三条 分包价款及计价方式

1、本合同价款暂定为(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含税总价 60629035.90 元(大写人民币: 陆仟零陆拾贰万玖仟零叁拾伍元玖角)

其中:增值税 5006067.18 元,税率为 9 %,不含税总价 55622968.72 元。(增值税税率,随国家税收政策调整而调整)

2、本合同增值税税率为 9 % (已包含在乙方工程造价中,由乙方承担)。

3、计价方式:

3.1 采用固定综合单价的计价方式,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施工措施费(组织、技术、工期、质量、安全、环境及文明施工)、包竣工资料归档、包工程质量缺陷责任维修、包劳务工工资发放、包分包单价风险、包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结算价=结算工程量×合同包干单价+甲方确认的变更、签证增、减费;

3.2 采用固定总价的计价方式:合同总价包干,工程量和综合单价除合同约定可调整外不作任何调整,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施工措施费(组织、技术、工期、质量、安全、环境及文明施工)、包竣工资料归档、包工程质量缺陷责任维修、包劳务工工资发放、包项目承包工程量和价的风险、包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最终结算总价=建设单位审定结算总价×(1-下浮率4%)。

3.3 其他有关约定: _____。

4、合同价款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招标基准总价	报价下浮率	含税合同总价	备注
1	安装工程	元	63155245.73	4%	60629035.90	包括总包工程中安装工程(不含人防部分)施工设计图纸及变更要求的所有相关工程。所有项次填报下浮率。 报价要求:【含税综合合同总价=

						(1-下浮率)* 招标基准总价】
	合计				60,629,035.90	

后附工程清单

5、相关约定：

5.1 采用固定综合单价的计价方式时，工程量为暂定量，结算时工程量按总包合同约定的计算规则调整，但不得超过甲方与建设单位结算量；合同单价不变，单价为包含所有完成合同内容的一切费用，结算时不因市场和政策变化等因素而调整。乙方完成其合同内容所需含主材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已包含在相应的合同单价内，超耗、浪费或丢失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5.2 本工程若发生设计变更、签证，分包合同价款表范围内的项目均按《专业工程分包合同价款表》表中单价执行，该表范围外的项目结算单价按：

甲方与建设单位结算价的__%计算（乙方承担税金）；

其他方式：双方协商定价（乙方承担税金）。

5.3 分包合同价款表中的内容无需施工或未施工时，乙方不得计收该部分价款。

5.4 甲方有权取消分包合同价款表中的任意一项工作，该项不再由乙方施工时，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5.5 其他：

a、双方相互使用对方材料或设备按实际确认数按实计费。

b、乙方使用甲方的钢筋、钢管等材料费另行计费。

c、乙方管理人员及工人住宿及生活水电费另行协商解决。

5.6 若工程完工后且结算完成后，乙方达到甲方的质量、进度、创优、安全文明施工等所有要求，甲方则按照结算价格的1%作为奖励金，发放给乙方。

5.7 招标基准总价以分包范围内与建设方结算总价为标准下浮，计算分包结算总价，分包单位需全程参与甲方与建设方结算，并提供所需的完整结算资

料。

6、乙方在签订合同前3日内必须向甲方交纳合同价的1.5%作为履约保证金，乙方未按时缴纳履约保证金，甲方则在第一次支付乙方工程款时扣留乙方应交的履约保证金，乙方并承担合同价1.5%的违约金；履约保证金在工程验收合格后且双方办理完分包结算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第四条 合同单价内容

分包合同单价除按第三条相关约定外，具体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 1、施工项目的机械费（除塔吊、施工电梯以外的所有机械费用等）和二级电箱后所需的电箱、电缆、电线，以及施工机具费、手提电动工具等费用；
- 2、自购材料检测费用（若因自购材料材质不合格造成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3、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垃圾自行清理到项目指定的堆放地点所产生的费用；
- 4、施工期间的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和清洁等措施费用已经计入分部分项的固定综合总价中，乙方必须足额投入本分包合同约定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否则乙方须承担实际发生费用额两倍的违约金及因此造成的一切责任；
- 5、设计变更工程量按本合同约定计算；
- 6、施工过程中因气候变化、设备故障、停电停水及其它原因等影响所发生的停工、窝工，乙方已经在中标单价中考虑，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 7、本合同中综合总价在合同期内不予调整，乙方确认已仔细查看每个报价分项内容及计算规则；如乙方中途停工要求提高单价，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且乙方必须三天内无条件退场。退场后按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70%结算，30%作为后续进场施工单位进场的补偿及对甲方经济和信誉损失的赔偿。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将作为违约金，甲方不予退还；
- 8、本项目履约保函费用按实际结算造价分摊
- 9、本项目社保已一次性购买，按实际结算造价分摊
- 10、本项目安责险已一次性购买，按实际结算造价分摊
- 11、配合费已经包含在造价中：现场办公室、工人宿舍使用及水电费，措施费均自给自足
- 12、墙体或者轻质隔墙线管二次开槽后修补费用由乙方负责，按实际使用费用在结算中扣除。
- 13、管道试压检测、给排水工程的水质检测费、开洞及套管内封堵、开槽及

6 其他：_____无_____。

第十四条 其他

- 1、凡乙方采用有专利权的项目一定要注明，同时对专利要附专利权证书。如果是采用别人的专利必须附上授权委托，否则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 2、本合同中未说明罚款或违约金来源的均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如履约保证金金额不足，乙方须现金缴纳。若乙方未按要求缴纳相应罚款或违约金，甲方将暂停支付工程款。
- 3、招（议）标文件为本合同附件，招（议）标文件中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招（议）文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时，以本合同文件规定为准。
-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解决。
- 5、若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先行协商；若协商不成，则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 6、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项目保修期满结清保修金后自行终止。
- 7、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_____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_____

李海楠

（签字）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签约日期：2023年7月28日

附件：1、《建设工程总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2、《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协议》；

4.罗湖区边检总站二大院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机电安装及预留预埋工程

深建工合字[2024]158

合同编号: _____

罗湖区边检总站二大院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
总承包（EPC）机电安装及预留预埋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日期: 2024年5月25日

机电安装及预留预埋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_____

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乙方安全生产许可及施工资质情况

- 1.1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 安许证字【2023】019149；
- 1.2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1.3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年11月12日至2024年11月12日；
- 1.4 资质证书号码：D244023344；
- 1.5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一级。

第二条 工程概况

- 2.1 工程名称：罗湖区边检总站二大院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 2.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南路街道；
- 2.3 工程规模：项目用地面积 18642.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77595.37 平方米，建筑使用性质为住宅、商业、幼儿园和其他公配，其中总规定建筑面积 146180 平方米，包括住宅 108850 平方米（含物业管理用房 350 平方米），商业 3000 平方米，配套设施 7830 平方米，其中幼儿园 2400 平方米。规定容积率 6.42。地上由 3 栋超高层塔楼、1 栋高层塔楼、1 栋 2 层商业及一栋三层幼儿园组成，一栋一单元、一栋二单元超高层塔楼 7 层以上为住宅，三栋一单元超高层塔楼、三栋二单元高层塔楼 4 层以上为人才房；一栋裙房 5 层高、三栋裙房 2 层高，功能为住宅大堂、商业、配套设施、地上架空车库；地下共 2 层地下室，功能为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住宅塔楼层数：31~52 层，建筑总高度 177.75m。

第三条 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 3.1 承包范围：罗湖区边检总站二大院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经甲方认可的本工程施工图纸中除甲方另行分包工程外的机电安装及预留预埋工程专业分包，范围具体如下：

1、电气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负责项目内所有低压照明配电系统、应急照明配电系统、设备动力配电系统、防雷接地系统等强电、弱电系统，相关管线设备的材料设备采购、供应，预留预埋，电线电缆敷设穿线、灯具安装（住宅阳台部位为吸顶灯，其他户内毛坯部位为白炽灯）、开关/插座面板安装，调试，测试及验收，保修工作。所有点位开关/插座需施工到位。

2、给排水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给水（冷水、热水）系统、排水（雨水、污水、废水、空调冷凝水、海绵城市、雨水回用）系统等。给排水工程的报建、安装、调试、验收、移交手续，以及引起的相关土建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负责红线内外接驳及后续所有工程，含与项目相关的迁改、改造及验收移交等工作、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等工程。

3、发电机房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负责柴油发电机、成品烟道及相关配套设施的采购供应、安装、成品保护、降噪减震施工等；负责柴油发电机房、塔楼烟道及出屋面钢制烟道的采购、施工及安装及保护；负责相关检测及通过节能、环保验收。配合系统联动调试工作；负责按规定向物业单位移交。

4、抗震支架：包括但不限于为设备、设施，管线等除属于精装修工作范围外的所有工作内容；

5、其余安装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暖通工程、燃气工程、垃圾站设备、再生资源设备安装、充电桩、人防工程）只施工预留预埋工作，不包含二次开槽及二次配管。

3.2 承包内容：乙方必须全部完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施工内容：

3.2.1 主要包括：罗湖区边检总站二大院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经甲方认可的本工程施工图纸中除甲方另行分包工程外的机电安装及预留预埋工程专业分包工程以及其它甲方临时指定的与乙方工作内容相关的零星工程。

3.2.2 本工程已有或后增全部图纸内容。

3.2.3 甲方新增或减少施工内容。

3.2.4 根据施工图及施工相关规范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工作内容。

3.2.5 对甲方指定的其它单位的配合工作内容等。

第四条 承包方式

本工程按以下 B 方式承包：

A、按承包范围施工图纸内容总价包干方式，包含乙方为完成本合同工程施工图纸内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结算时除合同约定可调整的因素外，总价不再调整，乙方须提供税率为 % 的增值税 普通/专用 发票。

B、固定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干(固定不含税综合单价=不含税基准单价*(1+投标浮动率))；具体单价详见附件《附件一：罗湖区边检总站二大院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机电安装及预留预埋工程专业分包基准价清单》，结算时工程量按合同约定计量方式计量，对于不含税综合单价因乙方在报价时已综合考虑各种因素，结算时不含税综合单价不因任何条件的变化而进行调整(专业分包基准价清单有约定按约定调整)，如出现增值税税率调整，根据乙方提供的增值税税率及税额据实办理结算。乙方提供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五条 合同造价

5.1 合同暂定总价：不含税(小写)¥ 34201898.36 元，(大写)：叁仟肆佰贰拾万壹仟捌佰玖拾捌元叁角陆分；

含税价(小写)¥ 37280069.21 元，(大写)：叁仟柒佰贰拾捌万零陆拾玖元贰角壹分，增值税税率：9%。

5.2 本合同为固定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干合同，结算时工程量按合同约定计量方式计量，对于不含税综合单价因乙方在报价时已综合考虑各种因素，结算时不含税综合单价不因任何条件的变化而进行调整(专业分包基准价清单有约定按约定调整)。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税率，则增值税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乙方提供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普通发票或非国家政策调整不予调整)。

5.3 合同单价及工程量详见：《附件一：罗湖区边检总站二大院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机电安装及预留预埋工程专业分包基准价清单》。

5.4 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及相关辅材、机械、质量、安全、工期、文明施工、措施费、临时设施费、成品保护、保险、竣工验收、检测配合(含检测费)、雨季施工费、二次搬运费、赶工费、误工费(滞工费)、保修、管理费、规费、利润、配合其它专业施工所需费用和因天气等原因导致停工窝工而增加的费用等为完成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施工范围内的施工方案及资料(含过程资料及竣工验收资料等)、包与甲方核对合同价及结算、包按甲方要求参与图纸深化(优化)设计、包后期培训及保修、包系统调试、包办理竣工资料移交业主、包配合备案完成、施工中乙方工人安全保护用品、超高补贴、涨价风险、相关社保(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公积金等)、各种税费等一切费用。同时达到甲方、建设方以及国家和行业所制定的一切标准要求(均按最新标

7.1.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872日历天；该合同工期为固定工期（竣工验收合格日期已含在该工期限定时间内），应在上述工期限定时间内考虑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高考、中考、大型社会活动、交通管制、降雨、大风、雾霾等因素对工期的影响。除非合同另有约定或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上述工期在任何情况下不予延长。

7.1.2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2024年5月30日开工（如实际开工日期发生变化则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或开工报告为准）。

7.1.3 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2026年9月22日竣工（可根据开工日期相应顺延）。

7.2 节点工期：必须按甲方总进度计划要求及时提供各个节点的工作面，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施工，在各个施工节点施工工期满足甲方的进度要求。

7.3 工程进度及工期约定：满足项目进度要求。

7.3.1 开工：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日期开工，或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或开工报告为准。

7.3.2 延期开工：经甲方书面许可可以延期开工。

7.3.3 进度：乙方必须按甲方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度与经确认的进度计划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提出赶工措施，经甲方确认后执行。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乙方无权就赶工措施提出造价请求。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要求安排劳务人员及时进场，若未在规定期限进场或劳动力无法满足实际要求，每延误一天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5000 元。

7.3.4 施工工期顺延：出现下列情况时，经甲方书面批准，工期可以顺延。

1) 不可抗力造成工程延误。

2) 甲方根据现场变更的实际情况书面同意的工期延长。

3) 由于甲方自身原因导致对工程进度关键线路造成影响的（必须要有足够的证明材料），乙方可以向甲方及时申请工期签证。

7.3.5 暂停施工：因乙方工程质量严重与质量要求不符或乙方施工有严重的安全隐患，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暂停施工进行整顿，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费用支出由乙方负责；因建设单位和甲方原因所造成的工程暂停施工，乙方应予以接受，并不得提出任何的经济补偿和损失索赔。暂停施工期间，乙方应对施工人员做妥善安排，不得发生上访、围攻等现象，否则将视为乙方违约。乙方不服从甲方统一安排或不能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完成所承包的工作内容，造成工期延误且超过二十天的，除承担上述违约金外，甲方有权减少甚至取消乙方承包的项目，解除与乙方的合同，乙方及其相关人员应于 3 日内退场，因此而增加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盖章）：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4年 5月 25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4年 5月 25日

深圳建设

特区建工

及
及

合同编号：【2021S20018SHHN01100】



康佳光明科技中心项目（二期）机电 工程（II标段）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1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康佳光明科技中心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工程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 康佳光明科技中心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工程。
2. 分包工程名称: 康佳光明科技中心项目(二期)机电工程(II)标段。
3. 分包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给排水、电气、人防电气、人防给排水、人防通风及防排烟、景观电气、景观给排水和室外给排水等工程,具体按审核的施工图内容确定。涉及群体工程的,详见《分包工程一览表》(附件1)。承包人视需要,可对分包人承包范围及内容做出增减或调整,也可对分包人承包范围内的某一分项、某一产品、半成品材料等另行指定施工单位或供应商,分包人应无条件接受,不能因此作为对其余项目合同单价和总价做出调整的理由。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2月1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2年7月1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525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开工通知为准。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合格、满足设计、规范标准。分包工程质量违约金:分包人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或质量荣誉的,按分包竣工结算金额的5%承担违约金,并承担因此给招标人造成的其他损失。同时,投标人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工程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或质量荣誉。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含增值税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叁拾叁万零玖佰肆拾肆元伍角肆分(小写:18,330,944.54元),其中:

(1) 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捌拾壹万柒仟叁佰捌拾元叁角壹分(小写:16,817,380.31元);合同计税方式:一般计税,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税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壹万叁仟伍佰陆拾肆元贰角叁分(小写:1,513,564.23元);若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国家出台税率调整政策的情形,只调整税率,其它不调整。

(2) 人工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伍万零伍佰壹拾壹元贰角伍分（小写：3,750,511.25元），占合同价款的20.46%，此部分资金应由承包人直接代发至农民工个人账户。

(3) 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万捌仟贰佰柒拾叁元陆角壹分（小写：458,273.61元），不低于合同价款的2.5%（已包含在合同含税总价中）。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工程量清单计价表见合同附件 6。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书及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 工程质量、技术等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承包人确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承包人相关管理制度；
- (9)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前述各项分包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分包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必须加盖“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六、承诺

1. 承包人承诺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将分包工程分包给分包人，并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在签订本合同时，已完全知晓、充分了解总包合同对分包工程的技术、质量、工期、安全、环保等要求，全面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

3.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转包、违法分包或挂靠，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工期、质量和安全环保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承包人支付给分包人的合同价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并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5. 合同当事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分包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分包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

6. 分包人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不因和其他第三方签署协议、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材料

采购合同、劳务分包合同等内容)给发包人、承包人带来任何诉讼和纠纷。如分包人拖欠材料款、农民工工资等,造成不良影响或影响工程正常进展或交付使用的,分包人承担违约责任,赔偿承包人发生的所有损失,承包人保留追究分包人其他责任的权利。

七、其他

1. 除非另有说明,《分包合同协议书》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2. 签订时间: 2021年 2月 1日。

3. 签订地点: 上海市宝山区。

4. 本协议书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 伍 份,分包人执 叁 份。

5. 本专业分包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合同专用章,且分包人缴纳履约担保后生效。

(本文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承包人： (印章)

上海三冶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

组织机构代码： 91310113754778652X

地址：上海市宝山区铁力路 2469 号

邮政编码： 201900

法定代表人： 段荣宗

委托代理人： 李质平

电 话： 021-56789990

传 真： /

电子信箱： mcc20kjds@163.com

开户银行： 建行上海宝钢宝山支行

账 号： 3100 1517 7000 5000 3293

分包人： (印章)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 2101

邮政编码： 518055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委托代理人： 王璠

电 话： 0755-86705558

传 真： /

电子信箱： 964547552@qq.com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万象支行

账 号： 9550880213535200162

关
司
充
重
目
目
见
见
履
三。
后
同
工

组织设计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分包人应按承包人要求配备必要的管理人员及施工人员，施工人员到位后，接受承包人关于工程的施工进度、质量、技术、安全及文明施工标准的交底，按规定的要求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的检查。在施工过程中，分包人如违反规定或达不到规定标准的，承包人有权要求分包人返工，费用由分包人承担，且工期不予延长，并追究分包人的违约责任。

3.1.7 分包人应按时参加承包人组织的各种会议（包括但不限于图纸会审、项目例会、项目协调会、监理例会、安全生产、施工技术、质量要求、验收标准、文明施工等），如不参加或迟到，分包人应缴纳 500 元/人次的违约金。

3.2 分包人现场代表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

3.2.1 分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分包人应最迟于开工日 3 天前。分包管理人员的配置数量及质量应满足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文件要求和工程需要。

分包人项目经理信息：

姓名：张银方；

职称：项目经理；

身份证号：413027198205185113；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2013034440340000034114414589；

联系电话：0755-86705558；

电子信箱：964547552@qq.com；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塘朗城广场 A 座 2101；

3.2.2 分包人对分包人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分包人项目经理享有洽商、签证、工程变更、材料接收、进度结算、竣工结算、会议纪要等文件的签认权和（或）签收权，该项目经理以分包人名义签署的文件均对分包人具有法律效力，由分包人承担责任。

分包人项目经理兼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如承包人发现分包人项目经理兼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一次性罚款 10 万元。

3.2.3 分包人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场地的违约责任：分包人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安全管理员，每周在施工现场的天数不能低于 5 天，低于 5 天按 500 元/人·天对分包人进行罚款。上述人员离开现场超过 3 天，需向承包人项目经理请假，获书面同意后离开现场，无承包人书面审批意见擅自离开现场的，按 2000 元/人·天进行处罚。

3.2.4 分包人擅自更换分包人项目经理或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未经承包人同意，分包人擅自更换分包人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安全管理员，承包人可以分包人进行 5 万元/次·人的处罚。

分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分包人项目经理或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发包人或监理人书面指令要求分包人更换项目经理或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的，应指明要求其离开现场的具体时间，分包人应遵照执行。若无正当理由不退场或进行更换的，按 2000 元/人·天进行处罚。同时，分包人应在 3 天内用承包人代表批准的合格的人员代替上述调离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康佳光明科技中心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3.2.28

建设单位（盖章）：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7-440300-39-03 -08789201	项目代码	S2017C39220024
项目名称	康佳光明科技中心 项目（二期）施工总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光明高新园区东片区双明大道南侧，二号路以西，三号路以北		
建筑面积	96118.04 平方米	工程造价	39087.59 万元
结构类型	2 栋框架-剪力墙结构/3 栋框筒结构	层数	12/22
立项批准 文号	深发改核准 [2014]0200 号	宗地号	A518-0103
用地规划许 可证号	GM-2016-0010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字 GM-2019-0006 号
施工许 可证号	2017-440300-39-03 -08789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5-1	验收日期	2022-12-25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 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 记）[2020]019 号
建设单位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工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 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邓俊豪
副组长	陈敏、马玉泉、魏建军、智勇杰
组员	黄培文、杨赛荣、何友艳、王华、林少元、滕江华、李嘉文、黄先文、史焯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敏	杨赛荣、王华、李嘉文、黄先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智勇杰	黄培文、林少元、李嘉文
工程质控资料	何友艳	滕江华、史焯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康佳光明科技中心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4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1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4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3 项	共 1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叶滔高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叶滔高
2					
3	杨斌	深圳市恒浩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杨斌
4	王琛	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琛
5	曹斌	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曹斌
6	曾志	深圳市大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曾志
7	杨峰	深圳地区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峰
8	杨震荣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震荣
9	李吉明	深圳地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吉明
10	李吉明	康佳集团	项目负责人		李吉明
11	李吉文	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员		李吉文
12	李吉文	深圳地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		李吉文
13	黄浩文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黄浩文
14	史焯辉	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员		史焯辉
15	王行	深圳市恒浩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王行
16	滕任年	深圳市恒浩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滕任年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1 - 914 / 5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u>2023年2月28日</u>)。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 2月 28日</div>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 2月 28日</div>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 2月 28日</div>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近三年项目经理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或中标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或竣工验收日期
1	康佳光明科技中心项目（二期）机电工程（II标段）	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1833.094454	2023.2.28
2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母架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898.883013	2024.9.30

1.康佳光明科技中心项目（二期）机电工程（II标段）

合同编号：【2021S20018SHHN01100】



康佳光明科技中心项目（二期）机电 工程（II标段）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1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康佳光明科技中心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工程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 康佳光明科技中心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工程。
2. 分包工程名称: 康佳光明科技中心项目(二期)机电工程(II)标段。
3. 分包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给排水、电气、人防电气、人防给排水、人防通风及防排烟、景观电气、景观给排水和室外给排水等工程,具体按审核的施工图内容确定。涉及群体工程的,详见《分包工程一览表》(附件1)。承包人视需要,可对分包人承包范围及内容做出增减或调整,也可对分包人承包范围内的某一分项、某一产品、半成品材料等另行指定施工单位或供应商,分包人应无条件接受,不能因此作为对其余项目合同单价和总价做出调整的理由。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2月1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2年7月1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525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开工通知为准。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合格、满足设计、规范标准。分包工程质量违约金:分包人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或质量荣誉的,按分包竣工结算金额的5%承担违约金,并承担因此给招标人造成的其他损失。同时,投标人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工程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或质量荣誉。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含增值税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叁拾叁万零玖佰肆拾肆元伍角肆分(小写:18,330,944.54元),其中:

(1) 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捌拾壹万柒仟叁佰捌拾元叁角壹分(小写:16,817,380.31元);合同计税方式:一般计税,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税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壹万叁仟伍佰陆拾肆元贰角叁分(小写:1,513,564.23元);若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国家出台税率调整政策的情形,只调整税率,其它不调整。

(2) 人工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伍万零伍佰壹拾壹元贰角伍分（小写：3,750,511.25元），占合同价款的20.46%，此部分资金应由承包人直接代发至农民工个人账户。

(3) 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万捌仟贰佰柒拾叁元陆角壹分（小写：458,273.61元），不低于合同价款的2.5%（已包含在合同含税总价中）。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工程量清单计价表见合同附件6。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书及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 工程质量、技术等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承包人确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承包人相关管理制度；
- (9)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前述各项分包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分包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必须加盖“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六、承诺

1. 承包人承诺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将分包工程分包给分包人，并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在签订本合同时，已完全知晓、充分了解总包合同对分包工程的技术、质量、工期、安全、环保等要求，全面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

3.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转包、违法分包或挂靠，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工期、质量和安全环保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承包人支付给分包人的合同价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并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5. 合同当事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分包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分包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

6. 分包人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不因和其他第三方签署协议、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材料

采购合同、劳务分包合同等内容)给发包人、承包人带来任何诉讼和纠纷。如分包人拖欠材料款、农民工工资等,造成不良影响或影响工程正常进展或交付使用的,分包人承担违约责任,赔偿承包人发生的所有损失,承包人保留追究分包人其他责任的权利。

七、其他

1. 除非另有说明,《分包合同协议书》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2. 签订时间: 2021年 2月 1日。

3. 签订地点: 上海市宝山区。

4. 本协议书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 伍 份,分包人执 叁 份。

5. 本专业分包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合同专用章,且分包人缴纳履约担保后生效。

(本文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承包人： (印章)

上海三冶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

组织机构代码： 91310113754778652X

地址：上海市宝山区铁力路 2469 号

邮政编码： 201900

法定代表人： 段荣宗

委托代理人： 李质平

电 话： 021-56789990

传 真： /

电子信箱： mcc20kjds@163.com

开户银行： 建行上海宝钢宝山支行

账 号： 3100 1517 7000 5000 3293

分包人： (印章)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 2101

邮政编码： 518055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委托代理人： 王璐

电 话： 0755-86705558

传 真： /

电子信箱： 964547552@qq.com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万象支行

账 号： 9550880213535200162

关
司
充
重
目
目
见
见
履
三。
后
同
工

组织设计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分包人应按承包人要求配备必要的管理人员及施工人员，施工人员到位后，接受承包人关于工程的施工进度、质量、技术、安全及文明施工标准的交底，按规定的要求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的检查。在施工过程中，分包人如违反规定或达不到规定标准的，承包人有权要求分包人返工，费用由分包人承担，且工期不予延长，并追究分包人的违约责任。

3.1.7 分包人应按时参加承包人组织的各种会议（包括但不限于图纸会审、项目例会、项目协调会、监理例会、安全生产、施工技术、质量要求、验收标准、文明施工等），如不参加或迟到，分包人应缴纳 500 元/人次的违约金。

3.2 分包人现场代表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

3.2.1 分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分包人应最迟于开工日 3 天前。分包管理人员的配置数量及质量应满足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文件要求和工程需要。

分包人项目经理信息：

- 姓名：张银方；
- 职称：项目经理；
- 身份证号：413027198205185113；
-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2013034440340000034114414589；
- 联系电话：0755-86705558；
- 电子信箱：964547552@qq.com；
-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塘朗城广场 A 座 2101；

3.2.2 分包人对分包人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分包人项目经理享有洽商、签证、工程变更、材料接收、进度结算、竣工结算、会议纪要等文件的签认权和（或）签收权，该项目经理以分包人名义签署的文件均对分包人具有法律效力，由分包人承担责任。

分包人项目经理兼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如承包人发现分包人项目经理兼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一次性罚款 10 万元。

3.2.3 分包人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场地的违约责任：分包人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安全管理员，每周在施工现场的天数不能低于 5 天，低于 5 天按 500 元/人·天对分包人进行罚款。上述人员离开现场超过 3 天，需向承包人项目经理请假，获书面同意后离开现场，无承包人书面审批意见擅自离开现场的，按 2000 元/人·天进行处罚。

3.2.4 分包人擅自更换分包人项目经理或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未经承包人同意，分包人擅自更换分包人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安全管理员，承包人对分包人进行 5 万元/次·人的处罚。

分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分包人项目经理或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发包人或监理人书面指令要求分包人更换项目经理或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的，应指明要求其离开现场的具体时间，分包人应遵照执行。若无正当理由不退场或进行更换的，按 2000 元/人·天进行处罚。同时，分包人应在 3 天内用承包人代表批准的合格的人员代替上述调离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康佳光明科技中心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2.2.28

建设单位（盖章）: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7-440300-39-03 -08789201	项目代码	S2017C39220024
项目名称	康佳光明科技中心 项目（二期）施工总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光明高新园区东片区双明大道南侧，二号路以西，三号路以北		
建筑面积	96118.04 平方米	工程造价	39087.59 万元
结构类型	2 栋框架-剪力墙结构/3 栋框筒结构	层数	12/22
立项批准 文号	深发改核准 [2014]0200 号	宗地号	A518-0103
用地规划许 可证号	GM-2016-0010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字 GM-2019-0006 号
施工许 可证号	2017-440300-39-03 -08789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5-1	验收日期	2022-12-25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 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 记）[2020]019 号
建设单位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工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 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邓俊豪
副组长	陈敏、马玉泉、魏建军、智勇杰
组员	黄培文、杨赛荣、何友艳、王华、林少元、滕江华、李嘉文、黄先文、史焯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敏	杨赛荣、王华、李嘉文、黄先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智勇杰	黄培文、林少元、李嘉文
工程质控资料	何友艳	滕江华、史焯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康佳光明科技中心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4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1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4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3 项	共 1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叶滔高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叶滔高
2					
3	杨斌	深圳市恒浩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杨斌
4	王琛	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琛
5	曹斌	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曹斌
6	曾志	深圳市二十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曾志
7	杨峰	深圳地质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杨峰
8	杨震荣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震荣
9	李吉明	深圳地质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吉明
10	江祥	康佳集团	项目负责人		江祥
11	李杰文	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材料人		李杰文
12	洪斌	深圳市恒浩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洪斌
13	黄培文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黄培文
14	史焯辉	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员		史焯辉
15	王行	深圳市恒浩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王行
16	滕任年	深圳市恒浩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滕任年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u>2023年2月28日</u> ）。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u>2023年2月28日</u>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u>2023年2月28日</u>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母架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80147043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母架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汇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价: 1898.883013万元

中标工期: 供货及安装工期为 120 日历天。其中, 供货工期90日历天, 安装工期30日历天, 该供货及安装工期为完成本项目从货物生产至安装、调试达到验收标准的全部工期。货物生产及安装的起始时间以监理人发出的指令为准。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3-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5-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5-15



查验码: 164718331632865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副本

合同编号: SZSC-HT-2023-009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母架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母架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汇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汇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年修正）》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约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母架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与技术服务合同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深圳市体育中心。

一.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合同补充条款；
- (5) 合同专用条款；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二. 合同范围

本项目母架系统包括但不限于体育馆中央母架系统、体育馆边北侧母架系统及体育馆副馆南侧母架系统，其中各母架系统包括但不限于数控电动葫芦、称重模块、母架结构、连接件、电气系统及母架控制系统等设备的采购、安装、维保及大型赛事保障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施工图纸、技术要求等。

三. 合同价格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玖拾捌万捌仟捌佰叁拾元壹角叁分（¥18,988,830.13元），其中：暂列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万元整（¥1,200,000.00元）。发包人将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给承包人有关款项。

2. 本合同的综合单价和合价均已包括人工费、材料和设备费、施工机械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与利润、规费、风险费用、产品设计费（含二次设计）、设计联络费、检验试验费、备品备件费、专用工具及测试仪表费、包装费、运输费（含二次运输）、材料保管费、装卸费、保险费、关税、增值税、其他各种税、国内商检费、当地有关行政部门收取的费用、成品及半成品保护措施费、措施费、临时水电费、总包配合费、调试费、试运行费、报检费、维保期内的保修和维保服务费、技术服务费、技术资料费、保洁费、监造费、验货所需的费用等中标人完成本项目要求的全部义务的所有一切费用；如未单独列明的费用视为已含在投标报价中。

四. 支付和结算方式

1.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2. 双方的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3.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1) 预付款：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提供的等额有效的不可撤销的预付款保函后，按合同价款（不含暂列金额）的20%向承包人支付预付款（已包含100%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 到货验收款：每批次货物到货交接验收合格后，发包人支付至该批次货物合同价款的60%；

(3) 竣工验收款：全部货物安装完成并竣工验收合格，发包人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不含暂列金额）的85%；

(4) 结算款：双方进行结算，经市财政评审中心审核确定结算金额后，累计支付至结算价款的92%；

(5) 竣工验收合格满一年且举办一场大型赛事后，并且发包人在扣留工程质量保修金（3%）后，双方办理支付剩余款项。工程质量保修金的支付按照本合同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相关规定执行。

4. 质量、交货期、工期、安全达不到合同要求的，在处理完成并经发包人认可之前，承包人无权要求支付任何款项。

5. 承包人应至少提前20个工作日向发包人提出付款申请。每次付款前，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的要求提供与应付款金额（票面金额）相等的符合税法规定的发票。此外，如承包人提供虚假增值税发票的，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该发票额的2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发包人损失（包括而不仅限于税务滞纳金、审计费、律师费损失等）的，应继续赔

偿。发包人特别提醒承包人注意本协议第 3.8.5 条款，本项目系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本合同项下的所有合同价款及其他款项均由深圳市财政部门支付，本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发包人完成内部审批的期限，最终支付的具体时间以政府财政部门核批并完成支付的时间为准。

6. 如承包人根据本合同规定需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或其他赔偿时，发包人在通知承包人后，有权从上述付款中扣除该款项。

7.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工程量按实结算。双方同意最终结算金额以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出具的《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结论为准。

五. 交货

1.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

1.1 承包人负责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有关运输、保险和装卸、安装、调试等验收交付前发生的一切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2 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开箱验收合格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1.3 承包人应在交货日 7 日前，向发包人提供交货计划（内容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价格、箱数、型号规格、重量和体积、拟发运的时间及其他必要的说明），并于发货的同时通知发包人。

1.4 其他约定事项：/

2. 供货及安装工期为 120 日历天。其中，供货工期 90 日历天，安装工期 30 日历天。交货日期：以发包人确认的交货计划为准。

3. 运输方式：承包人自行考虑。

4. 交货（安装、调试、服务）地点：本项目工地现场发包人指定地点。

六. 培训

1. 承包人承诺按照以下规定为发包人提供技术培训，培训标准和要求如下：

1.1 承包人需要提交详细培训方案，经发包人确认后实施。

1.2 培训目标：培训的目的是为被培训的操作人员及维护人员能按照规定要求的方式，在正常和紧急情况下，操作各系统，为发包人培训出合格的能进行系统的操作和维修的人员，具体人数根据发包人要求确定。

1.3 被培训后，使以下人员能做到：运维人员能熟练掌握母架系统的空载和带载升降、普通不平荷载调节控制等基本操作维护技能；维修人员能较深入地了解设备的工作原理，系统组成和其它相关技术要求，能够维护各系统，并能指导其它技术人员的维护工作。操作人员能掌握设备及软件的详尽的工作原理，调试方法，操作使用，一般维护，常见故障排除等一系列的专业培训使之能够正确操作与使用全部设备，并能进行常见故障的排除及维护。

1.4 培训内容及教材：各系统主要设备的系统原理培训，安装培训，维护与故障排除培训，

操作培训，现场培训，启动和关闭系统程序及相关的安全功能；系统、设备详细的功能讲述及其它系统；故障定位和确认程序；设备性能演示，模拟故障演示和迅速诊断；在正常运营情况下，维修采用的隔离方法；在发包人要求的限定时间内，恢复维护操作和紧急处理过程。发包人认为需要培训的其它内容。

1.5 培训内容可分为面向操作人员和面向维护人员两类。前者注重实际操作，后者侧重系统整体结构，功能和管理等。

1.6 培训内容包括：系统概述；系统的实际操作；系统主要设备的基本原理；系统主要设备工作结构；认识系统设备的主要部件；系统软件的操作方法和流程；设备的操作方法及注意事项；系统总体结构及各子系统相互间的关系；系统软件操作方法和流程；主要设备的故障分析方法，并能定位简单故障；主要设备的日常维护；系统参数的设定和修改。

1.7 培训的教材及相关书籍由承包人提供，包括产品的操作手册、软件、图纸及系统原理、工作原理等相关的书籍或文件资料。

七. 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

1. 承包人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为【3】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以取得竣工证书所载日期为准)起计算。若厂家规定的保修期或合同货物主要部件的保修期长于本合同保修期，应适用其保修期。

2. 承包人承诺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免费为发包人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和维修服务，提供此项服务的时间是：每周7天×24小时（工作时间）。

3. 其他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责任。

八.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九. 保密条款

1. 任一方应对在签订或履行本合同中获得的全部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条款、与本合同有关的谈判、与本项目有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商业秘密）保密，但是以下情形除外：

1.1 依据中国法律法规要求应当披露；

1.2 依据任何有管辖权的政府机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应当披露；

1.3 向己方的专业顾问或律师披露；

1.4 各方事先给予书面同意。

2. 在本合同履行完毕或因任何原因终止后，对本合同的任何一方而言，本条规定对其仍具有约束力。

十. 其他约定事项

1.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本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中标人的中标文件及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执行。
2. 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3. 一方当事人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不得将其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
4. 本合同一式拾份，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捌份，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由承包人负责印刷和装订。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3.6.2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9889496F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北路深圳体育场一层7区

邮政编码：518037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214878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账号：7441410182603575312

承包人1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李泽楠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6705558

传真：0755-86705559

电子信箱：hszs888888@163.com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账号：9550880213535200162

承包人2联合体成员：上海汇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1/18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

验收日期：2024年9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2006号	建筑面积	260843m ²	工程造价	20.4亿元
结构类型	1栋综合体育馆及地下室为框架剪力墙结构，钢屋盖为空间桁架结构；	层数	地上：	6	层
	2栋副馆、4栋公配配套为框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284主体工程、2023-1885智慧工程、2023-0534竞赛观演设施安装、2023-0095幕墙（含金属屋面）工程、2023-0950泛光照明工程、2023-1524装饰工程、2023-1971母架系统安装工程、2024-0207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53-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1、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2、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4、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5、深圳市粤大明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幕墙：含金属屋面工程）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室外工程）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衡会(建筑一组)、王必刚(建筑二组)、刘洋(智慧工程组)、邓俊荣(体育工艺及竞赛观演组)、张继军(机电安装组)、廖声阳(资料组)、王虎(室外工程组)
副组长	徐光明、史剑、许乾祖、李优(建筑一组); 唐宇(建筑二组)、郑立坚(机电组); 陈智宏(智慧工程组); 吕佩蕾、吴俊峰(体育工艺及竞赛观演组); 邱勇洪(室外工程组); 袁如旭、黄伟洁(资料组)
组员	李长伟、曾魁、林福荣、肖玉蓉、张雅霖、刘鹏、周京京、谢年春、孔德才、冯龙、何宏光、郭瑞、郑家燕、吴伟、房靖、李超、张明光、张维涛、朱腾、王丽军、赵伟平、陈升升、谭仁好、曾锦轩、李同、莫东永、朱起德、苏上泽、游豪、伍建良、蒋书豪、尤刘照、方明、郑朴、吴锐辉、吴佳劲、于帅、丁涛、刘武军、文沛祥、谭巍巍、邓沛、黄宇灿、陈江、梁阵、刘彦忠、周志坚、张崇、郑维冰、蒋华、崔小红、李文锋、张银方、林良生、刘磊、张泽宏、方楷旭、李晓峰、贺鹏、葛荣、李正瑞、李俊、王浩钧、王刚、刘静、刘西春、袁观雄、叶云、郭剑华、许楠、朱腾、王译升、齐智猛、帅聪聪、胡亮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一组	衡会	徐光明、史剑、李优、许乾祖	李长伟、曾魁、林福荣、肖玉蓉、张雅霖、刘鹏、周京京、谢年春、孔德才、冯龙、何宏光、郭瑞、郑家燕、吴伟、房靖、李超、张明光、张维涛、朱腾、王丽军、赵伟平、陈升升
建筑工程二组	王必刚	唐宇	谭仁好、曾锦轩、李同、莫东永、朱起德、苏上泽、游豪、伍建良、蒋书豪、尤刘照、方明
建筑设备安装组	张继军	郑立坚	郑朴、吴锐辉、吴佳劲、于帅、丁涛、刘武军、文沛祥、谭巍巍、邓沛、黄宇灿、陈江、梁阵
智慧工程组	刘洋	陈智宏	刘彦忠、周志坚、张崇
体育工艺及竞赛观演组	邓俊荣	吕佩蕾、吴俊峰	郑维冰、蒋华、崔小红、李文锋、张银方、林良生、刘磊、张泽宏、方楷旭、李晓峰、贺鹏
室外工程组	王虎	邱勇洪	葛荣、李正瑞、李俊、王浩钧、王刚、刘静、刘西春、袁观雄、叶云
工程质控资料	廖声阳	袁如旭、黄伟洁	郭剑华、许楠、朱腾、王译升、齐智猛、帅聪聪、胡亮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检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GD-E1-914/4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面层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广场与停车场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构筑物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围墙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挡土墙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绿植墙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小品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水景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连廊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花坛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看台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工程	符合要求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衡会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衡会
2	徐光明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高工	徐光明
3	王必刚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高工	王必刚
4	史剑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设计部长	/	史剑
5	刘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主任	高工	刘洋
6	邓俊荣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邓俊荣	/	邓俊荣
7	吕佩蕾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吕佩蕾
8	张继军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张继军
9	葛荣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葛荣	工程师	葛荣
10	谭仁好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谭仁好
11	林福荣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工程师	/	林福荣
12	廖声阳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廖声阳
13	肖玉蓉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肖玉蓉
14	李优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副院长	高工+注册	李优
15	陈险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陈险峰
16	张雅霖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工	张雅霖
17	曾锦轩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曾锦轩	工程师	曾锦轩
18	郑朴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郑朴	高工	郑朴
19	吴锐辉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吴锐辉
20	陈智宏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智宏
21	李正瑞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工	李正瑞
22	刘鹏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刘鹏
23	邱勇洪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邱勇洪	/	邱勇洪
24	周京京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周京京	/	周京京
25	谢年春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谢年春	/	谢年春
26	李同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李同	/	李同
27	何宏光	深圳市粤大明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何宏光	/	何宏光
28	曾魁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曾魁	/	曾魁
29	许乾祖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许乾祖	/	许乾祖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30	李长伟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李长伟
31	王虎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技术人员	中级	王虎
32	郑立坚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郑立坚
33	郭瑞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郭瑞
34	吴俊峰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吴俊峰
35	于帅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于帅
36	苏士洋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苏士洋
37	王浩钧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王浩钧
38	房靖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房靖
39	袁如旭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初级	袁如旭
40	郭剑华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初级	郭剑华
41	唐宇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唐宇
42	冯龙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冯龙
43	莫东永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中级	莫东永
44	朱起德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高工	朱起德
45	王刚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生产经理	王刚
46	刘静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刘静
47	吴佳劲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吴佳劲
48	丁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丁涛
49	刘武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副总监	中级	刘武军
50	文沛祥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管理	中级	文沛祥
51	黄伟洁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中级	黄伟洁
52	许楠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中级	许楠
53	孔德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孔德才
54	游豪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游豪
55	伍建良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伍建良
56	郑家燕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郑家燕
57	张维涛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张维涛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8	王丽军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	王丽军
59	蒋书豪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幕墙负责人	/	蒋书豪
60	王译升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资料员	/	王译升
61	吴伟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吴伟
62	李超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	李超
63	张明光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张明光
64	朱腾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朱腾
65	李俊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建	李俊
66	刘西春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刘西春
67	袁观雄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管理	/	袁观雄
68	叶云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叶云
69	胡亮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	胡亮
70	张银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张银方
71	林良生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	林良生
72	刘磊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	刘磊
73	刘彦忠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刘彦忠
74	谭巍巍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谭巍巍
75	周志坚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	/	周志坚
76	张崇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高级	张崇
77	齐智猛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齐智猛
78	赵伟平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建	赵伟平
79	陈升升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技术	工程师	陈升升
80	帅聪聪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资料	工程师	帅聪聪
81	郑维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竞赛观演标段)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郑维冰
82	蒋华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竞赛观演标段)	项目经理	/	蒋华
83	崔小红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竞赛观演标段)	项目经理	高级	崔小红
84	李文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竞赛观演标段)	资料	/	李文锋
85	邓沛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邓沛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86	黄宇灿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经理	/	黄宇灿
87	陈江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	经理	/	陈江
88	梁阵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	经理	/	梁阵
89	张泽宏	深圳市领先康体实业有限公司	经理	/	张泽宏
90	方铿旭	深圳市领先康体实业有限公司	经理	/	方铿旭
91	李晓峰	深圳市领先康体实业有限公司	经理	/	李晓峰
92	贺鹏	深圳市领先康体实业有限公司	技术	/	贺鹏
93	尤刘照	深圳市自由美标识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尤刘照
94	方明	深圳市自由美标识有限公司	工程技术	/	方明
95	李厚波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公司总工	高工	李厚波
96	郑福良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公司质量总监	高工	郑福良
97	刘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员	工程师	刘程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I-914/6

1栋综合体育馆及地下室、2栋副馆、4栋公共配套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备注：本工程总建筑面积约为260843m²，其中地上面积90851m²，地下面积169992m²，建设规模包括新建1栋综合体育馆、2栋综合体育馆副馆、相连二层平台、附属建筑3栋、4栋公共配套。其中1栋综合体育馆建筑高度约为47.185m，地上2层，地下2层，综合体育馆设计座席约15000座，2栋副馆地上2层，设计座席约2500座。综合体育馆主体结构钢屋盖为空间桁架结构，最大跨度约124m；开合屋盖钢结构为空间桁架结构，采用平行移动方式，开口平面尺寸为59.0m×33.8m，开启面积约2000m²；钢结构总用钢量约7100t。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9月3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	--	---	---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	---	---	---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	---	---	---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	---	---	---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	---	---	---

原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4400030-023
有效期至：至2025年5月

一级注册照明设计师
姓名：蔡凤维
注册号：4400030-023
有效期至：至2025年5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蔡凤维
注册号：4400030-023
有效期至：至2025年5月

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唐宇
注册号：1502015201518415(00)
有效期至：2027.07.23

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赵伟平
注册号：1512017201834203(00)
有效期至：2026.08.23

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张银芳
注册号：1442014201528023(00)
有效期至：2025.04.23

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陈险峰
注册号：4400030-125
有效期至：至2024年12月

项目经理：张银方



使用有效期：2024年12月17日
- 2025年04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张银方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2年05月18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4201528023

聘用企业：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2-04-29至2025-04-2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张银方

个人签名：张银方

签名日期：2024.12.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2019年05月1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6)0012149

姓名:张银方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5月18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11月28日

有效期:2022年11月23日至2025年11月2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07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mputer and Software Technology Proficienc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Industry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15007804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15101440292
File No. :

姓名：张银方
Full Name
性别：男
Sex
出生年月：1982年05月
Date of Birth
资格名称：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Qualification
资格级别：高级
Qualification Level
批准日期：2015年05月23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15年10月30日
Issued o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银方 性别 男，一九八二年 五月 十八 日生，于 二零零五
年 九 月至 二零零七年 七月在本校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升本) 专业
二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信阳师范学院华锐学院

校(院)长：田林

证书编号：135031200705000394

二零零七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张银方, 男,

1982年5月生。自 2005
年 9月至 2007年 7月

在 信阳师范学院华锐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升本) 专业

完成了一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规定，授予 理 学学士学位。

信阳师范学院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2007年 7月 1日

证书编号：1047742007100394

姓名 张银方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5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布心
路2083号旭飞华达园二期
C19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130271982051851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22.10.09-2042.10.0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银方

社保电脑号：616290759

身份证号：4130271982051851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9	05	280912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6	280912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7	280912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8	280912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9	280912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280912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280912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280912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280912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280912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280912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280912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280912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280912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280912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280912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280912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280912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280912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280912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1	02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技术负责人-宋志俊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宋志俊

性别：女

从事专业：制冷空调

系列（专业）名称：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2019年12月20日

评审委员会：青岛市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142323197611251622

证书编号：鲁190200033200566

公布文号：青人社字〔2020〕4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WDV29268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 2020年01月14日
管理专用章



职称证书查询结果

您查询的身份证件号1423*****22的证书信息为:

姓名	宋志俊	性别	女
从事专业	制冷空调	系列(专业)名称	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	20191220
证书编号	鲁190200033200566	公布文号	青人社字[2020]4号
公布时间	20200114	在线验证码	WDV29268
评审委员会	青岛市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备注			

姓名 宋志俊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6 年 11 月 25 日
住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贵州路69号7
公民身份号码 1423231976112516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青岛市公安局市南分局
有效期限 2006.12.25-2026.12.25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张银方	高级工程师	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14201528023	机电工程	本单位	/	/
技术负责人	宋志俊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鲁 190200033200566	制冷空调	本单位	/	/
造价工程师	毛仁喜	工程师	造价师证	中级	建 [造]112344000240 01	土木建筑	本单位	/	/
安全负责人	黑龙伟	/	安全C证	/	粤建安C3(2019) 0027657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质量主任	蔡巧燕	/	质量员证	/	0441710894417000 127	设备安装	本单位	/	/
电气工程师	梁经宛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B11170900117	电气工程	本单位	/	/
暖通工程师	韩万波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130521610	暖通	本单位	/	/
深化设计师	李龙明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1903056004007	环境艺术设计	本单位	/	/
专职安全员	李启邵	/	安全C证	/	粤建安C3(2023) 0901218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施工员	刘宗乾	/	施工员证	/	0442210300007000 064	设备安装	本单位	/	/
材料员	程曦	/	材料员证	/	0441811194418003 274	设备安装	本单位	/	/
劳务员	邵丽琼	/	劳务员证	/	0441811394418001 344	设备安装	本单位	/	/
标准员	蔡凯期	/	标准员证	/	0441811594418000 678	设备安装	本单位	/	/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2月17日
- 2025年04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张银方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05月18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4201528023



聘用企业: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2-04-29至2025-04-2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张银方

个人签名: 张银方

签名日期: 2024.12.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19年05月1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6)0012149

姓名:张银方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5月18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11月28日

有效期:2022年11月23日至2025年11月2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07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mputer and Software Technology Proficienc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Industry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15007804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5101440292
File No.:

姓名: 张银方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2年05月
Date of Birth

资格名称: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Qualification

资格级别: 高级
Qualification Level

批准日期: 2015年05月23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5年10月30日
Issued o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银方 性别 男，一九八二年 五月 十八日生，于 二零零五
年 九月至 二零零七年 七月在本校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升本) 专业
二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信阳师范学院华锐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5031200705000394

二零零七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张银方, 男,

1982年5月生。自 2005
年 9月至 2007年 7月



在 信阳师范学院华锐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升本) 专业

完成了一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规定，授予 理 学学士学位。

信阳师范学院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2007年 7月 1日

证书编号：1047742007100394

姓名 张银方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5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布心
路2083号旭飞华达园二期
C19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130271982051851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22.10.09-2042.10.0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银方

社保电脑号：616290759

身份证号码：4130271982051851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9	05	280912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6	280912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7	280912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8	280912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9	280912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280912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280912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280912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280912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280912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280912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280912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280912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280912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280912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280912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280912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280912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280912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280912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1	02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宋志俊

性别：女

从事专业：制冷空调

系列（专业）名称：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2019年12月20日

评审委员会：青岛市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142323197611251622

证书编号：鲁190200033200566

公布文号：青人社字（2020）4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WDV29268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0年01月14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证书编号: N° 0012261
电子注册号: 102551200602203294

研究生 宋志俊 性别 女 ,
1976 年11 月25 日生, 于2003 年9 月至2006 年3 月
在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专业
学习, 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 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

培养单位:

二〇〇六 年 三 月 二十八 日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ww/b/a/wwba_certificateinfo.html

CRM+ 协会 建造师 新建文件 广东省 学达云 广东省 医疗器械 住房城乡 广东省 深圳市社 三库一平 专业业 三库一平 学信网



山东省人事人才管理信息系统

职称证书查询结果

您查询的身份证件号1423*****22的证书信息为:

姓名	宋志俊	性别	女
从事专业	制冷空调	系列(专业)名称	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	20191220
证书编号	鲁190200033200566	公布文号	青人社字〔2020〕4号
公布时间	20200114	在线验证码	WDV29268
评审委员会	青岛市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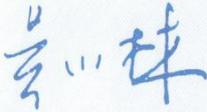
造价工程师-毛仁喜

姓名	毛仁喜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902198110107359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造价工程师证编号）	建[造]11234400024001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
毕业证书



学生 毛仁喜 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十月十日 生，于二〇一七年九月至二〇二一年七月在本校现代远程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学习，修完 专升本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长： 

批准文号：教高厅【2006】16号
证书编号：114147202105019523

二〇二一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毛仁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年10月10日
住址 湖北省孝感市开发区永光村6组
公民身份号码 42090219811010735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孝感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09.07.06-2029.07.06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07日
- 2025年05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毛仁喜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1年10月10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34400024001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28日-2027年07月27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毛仁喜

个人签名: 毛仁喜

签名日期: 2025.2.7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毛仁喜
身份证号码: 420902198110107359
性别: 男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34400024001

初始注册日期: 2023 年 07 月 28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3 年 07 月 28 日





姓名: 毛仁喜
Full Name

身份证号: 420902198110107359
ID No.

管理号: A6212019300146
Administration No.

发证日期: 2020年7月2日
Issue Date

专业名称: 建筑管理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批准时间: 2019年11月24日
Approval Date

批准单位: 武汉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批准文号: 武职任[2019]728号
Approval No.

评审组织: 武汉市城市建设中评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受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 本证书由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 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Wuhan City Bureau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Inter Mediate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has qualified as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编号: 0003632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毛仁喜

社保电脑号: 807791888

身份证号码: 42090219811010735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091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7	28091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28091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28091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28091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28091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28091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3	22.68	2520	20.25	5.04
合计			19041.57	10512.48			3209.82	915.27			874.47					280.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716a35812c7)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黑龙伟

姓名	黑龙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829198002126477
手机号码	18639952726	证件号 (C3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19) 0027657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27657

姓名:黑龙伟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0年02月12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0月25日

有效期:2022年09月23日至2025年10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1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黑龙伟

社保电脑号：622936285

身份证号码：41282919800212647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9	28091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28091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28091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28091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1	02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1620	69.72	23.24	1	2700	12.15	2700	4.46	2200	15.4	6.6
2021	10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1620	69.72	23.24	1	2700	12.15	2700	4.46	2200	15.4	6.6
2021	11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1620	69.72	23.24	1	2700	12.15	2700	4.46	2200	15.4	6.6
2021	12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1620	69.72	23.24	1	2700	12.15	2700	4.46	2200	15.4	6.6
2022	01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1620	69.72	23.24	1	2700	12.15	2700	4.46	2360	16.52	7.08
2022	02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1620	69.72	23.24	1	2700	12.15	2700	4.46	2360	16.52	7.08
2022	03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1620	69.72	23.24	1	2700	12.15	2700	4.46	2360	16.52	7.08
2022	04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1620	58.1	23.24	1	2700	12.15	2700	4.46	2360	16.52	7.08
2022	05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1620	58.1	23.24	1	2700	12.1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2	06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1620	58.1	23.24	1	2700	12.1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2	07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64.82	25.93	1	2700	12.1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2	08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64.82	25.93	1	2700	12.1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2	09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64.82	25.93	1	2700	12.1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2	10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2.1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2.1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2.1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4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5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6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7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黑龙伟

社保电脑号：622936285

身份证号码：412829198002126477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0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3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合计			24003.0	14000.0			4312.51	1462.16			1021.13		769.81	142.2		416.5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6a35966cz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年3月28日

质量主任-蔡巧燕

姓名	蔡巧燕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01199006182048
手机号码	13553548680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710894417000127	





证书编码：044171089441700012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蔡巧燕

身份证号：440801199006182048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1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巧燕

社保电脑号：629984059

身份证号码：44080119900618204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5	28091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6	28091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7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8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9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0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1	2809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0.0
2025	02	2809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0.0
2025	03	2809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0.0
合计			13553.67	6860.88			8890.53	3258.72			652.23		529.91		613.32		179.8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6a373f1c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梁经宛

姓名	梁经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00383198506181761
手机号码	15936362145		证件号（职称证编号）	B11170900117	



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 职业资格证书 (高级)

本证书由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它表明持证人
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Henan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O. 00147347

从事专业
Speciality

电气

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
Organization Of Evaluation

河南省许继集团工程系列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
格评审委员会

评审通过时间
Time Of Adoption

2017. 11

发证单位
Issuing Authority

河南省人民政府

文件号 豫职改【2018】19号



姓名 梁经宽 性别 女
Full Name 梁经宽 Sex 女

出生年月 1985.06 籍贯
Birthdate 1985.06 Native Place

工作单位 许昌许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Work Unit 许昌许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11170900117
Credentials No. B11170900117

2018年3月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经宛

社保电脑号：800894613

身份证号码：500383198506181761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34	5.04
合计			24607.57	15792.48			4592.53	1366.71			1171.47						478.6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6a349c4e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韩万波

姓名	韩万波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0103197104221617
手机号码	18246073001		证件号（职称证编号）	B130521610	



本证书由黑龙江省人事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Personnel Department of Heilongjia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is qualified for the technical or professional post stated herein.



黑龙江省人事厅制发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eilongjiang
Provincial Personnel Department

编号: B-130521610
NO. [] [] [] [] [] [] [] [] [] []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韩万波

姓名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暖通

专业名称
Profession 工程师
资格名称
Post
授予时间
Date of Issue 2005年9月1日



发证机关
Issued by

深化设计师-李龙明

姓名	李龙明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730198905233816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职称证编号）	1903056004007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龙明

身份证号：360730198905233816



职称名称：助理工艺美术师

专业：环境艺术设计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0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1903056004007

发证单位：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

发证时间：2019年12月0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龙明

社保电脑号：638950248

身份证号码：360730198905233816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4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5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6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7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8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0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19.5	5500	44.0	11.0
2025	02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19.5	5500	44.0	11.0
2025	03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19.5	5500	44.0	11.0
合计			30285.6	18068.8			26555.43	9868.24			1259.33						641.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6a34595c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安全员-李启邵

姓名	李启邵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122199904170333
手机号码	15070016455	证件号 (C3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3) 0901218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启邵 性别男，1999 年 04 月 17 日生，于 2014 年 9 月至 2019 年 6 月在本校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专业五年一贯制专科（高职）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水利职业学院 校（院）长：刘孟祥

证书编号：144761201906000704 2019 年 6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李启邵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9 年 4 月 17 日

住址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县松湖镇钱洲村地上自然村038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0122199904170333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新建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7.01-2025.07.01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901218

姓名:李启邵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9年04月1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11月06日

有效期:2023年11月06日至2026年11月0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06日



设备安装施工员-刘宗乾

姓名	刘宗乾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626198808082514
手机号码	18680382945		证件号（施工员证编号）	044221030000700064	



证书编码：044221030000700006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刘宗乾

身份证号：420626198808082514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2年 09月 0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宗乾

社保电脑号：647738980

身份证号码：420626198808082514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4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5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6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7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8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0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19.5	5500	44.0	1.0
2025	0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19.5	5500	44.0	1.0
2025	03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19.5	5500	44.0	1.0
合计			30737.0	19256.0			5298.27	1845.08			1318.5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6a3506d8j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程曦

姓名	程曦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106197510140922
手机号码	13910982780		证件号（材料员证编号）	0441811194418003274	



证书编码：044181119441800327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程曦

身份证号：210106197510140922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0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程曦

社保电脑号：630745599

身份证号码：210106197510140922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4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5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6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7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8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0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19.5	5500	44.0	1.0
2025	02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19.5	5500	44.0	1.0
2025	03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19.5	5500	44.0	1.0
合计			31054.0	18200.0			25028.31	9305.74			1259.13						515.5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6a34962c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员-邵丽琼

姓名	邵丽琼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224199703142925
手机号码	13530510556		证件号（劳务员编号）	0441811394418001344	

广州南洋理工职业学院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邵丽琼 性别 女，一九九七年 三 月 十四 日生，于二〇二〇 年 三 月至 二〇二二 年 七 月在本校 人力资源管理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州南洋理工职业学院 校长：李国奔

批准文号：粤教规〔2004〕87号 证书编号：137165202206003574 二〇二二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邵丽琼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7 年 3 月 14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怡园路35区滨城新村一栋306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2241997031429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0.08-2031.10.08

证书编码：044181139441800134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邵丽琼

身份证号：441224199703142925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0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邵丽琼

社保电脑号：636099315

身份证号码：441224199703142925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1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1	02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71	3523	28.18	7.0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邵丽琼

社保电脑号：636099315

身份证号码：441224199703142925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7.4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9.98
2025	02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9.98
2025	03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9.98
合计			32415.83	19707.68			26110.0	9653.03			1403.25		890.23		1565.1		745.3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6a33938c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标准员-蔡凯期

姓名	蔡凯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202199501313816
手机号码	13713869818		证件号（标准员证编号）	0441811594418000678	



No.01- 2107569612



证书编码: 044181159441800067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蔡凯期

身份证号: 445202199501313816

岗位名称: 标准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1月 05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凯期

社保电脑号：644602041

身份证号码：445202199501313816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11	280912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280912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700	12.15	2700	4.46	2200	12.32	6.6
2021	02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700	12.15	2700	4.46	2200	15.4	6.6
2021	03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700	12.15	2700	4.46	2200	15.4	6.6
2021	04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700	12.15	2700	4.46	2200	15.4	6.6
2021	05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700	12.15	2700	4.46	2200	15.4	6.6
2021	06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700	12.15	2700	4.46	2200	15.4	6.6
2021	07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700	12.15	2700	4.46	2200	15.4	6.6
2021	08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700	12.15	2700	4.46	2200	15.4	6.6
2021	09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700	12.15	2700	4.46	2200	15.4	6.6
2021	10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700	12.15	2700	4.46	2200	15.4	6.6
2021	11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700	12.15	2700	4.46	2200	15.4	6.6
2021	12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700	12.15	2700	4.46	2200	15.4	6.6
2022	01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6972	432.26	139.44	1	2700	12.15	2700	4.46	2360	16.52	7.08
2022	02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6972	432.26	139.44	1	2700	12.15	2700	4.46	2360	16.52	7.08
2022	03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6972	432.26	139.44	1	2700	12.15	2700	4.46	2360	16.52	7.08
2022	04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6972	418.32	139.44	1	2700	12.15	2700	4.46	2360	16.52	7.08
2022	05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6972	418.32	139.44	1	2700	12.1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2	06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6972	418.32	139.44	1	2700	12.1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2	07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7778	466.68	155.56	1	2700	12.1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2	08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7778	466.68	155.56	1	2700	12.1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2	09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7778	466.68	155.56	1	2700	12.1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2	10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2700	12.1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2700	12.1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2700	12.1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2700	13.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2700	13.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2700	13.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2700	13.5	2700	7.1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700.0	405.0	2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4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5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6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7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8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凯明

社保电脑号：644602041

身份证号码：445202199501313816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0	450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0	450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0	450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0	5500.0	44.0	1.0
2025	02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0	5500.0	44.0	1.0
2025	03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0	5500.0	44.0	1.0
合计			37689.0	22080.0			33241.59	12052.12			1489.21		1107.83	1771.4		809.1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16a334984i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条款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编号 2305-440311-04-01-492095008001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人响应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偏离选项	投标人响应情况	是否有偏离 (填写有/无)	偏离说明
第一章基本要求	一、工程概况 二、招标范围 三、工期和质保期要求 四、其他说明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无	/
第二章技术要求	一、设备采购及工程施工要求 二、技术需求指标明细 三、发电机组技术要求 四、发电机房环保技术要求 五、充电桩工程技术要求 六、设备推荐品牌表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无	/

填报说明：

1. 投标人须逐条对照填写在《投标人响应》下的三栏中。
2. 《投标人响应情况》栏中须逐条填报投标人对《招标技术明细》中每项要求的具体响应情况，对于需要提供相关证书的填报项，应在该栏中填写相关证书名目，并在本表后附加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凡在本栏出现遗漏、不填或完全复制需求说明，将会导致该投标不能通过符合性检查。
3. 《是否有偏离》栏只需填有或无，填有的可以在其后《偏离说明》栏中说明理由。

投标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参考品牌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编号 2305-440311-04-01-492095008001

序号	材料类别	参考品牌	投标人响应情况
1	高压柜	满足供电局验收要求的品牌	完全响应
2	低压柜	满足供电局验收要求的品牌	完全响应
3	电容、电抗	帝森克罗德 Tyseklid、金米勒 frako、BAE	完全响应
4	SF6 断路器	满足供电局验收要求的品牌	完全响应
5	真空断路器	常熟开关、人民上联、长九	完全响应
6	框架断路器	常熟开关 CW1 系列、杭州之江 HSW1 系列、上海人民电气 RMW1 系列、长九 MA40	完全响应
7	塑壳断路器	常熟开关 CM1/CM2 系列、杭州之江 HSM1/3 系列、上海人民电气 RMM1/2 系列、长九 MB50 系列	完全响应
8	微型断路器、漏电保护器	常熟开关 CH3 系列、杭州之江 HSM8 系列、上海人民电气 RMC3 系列、长九 MB1 系列	完全响应
9	接触器	常熟开关 CK3 系列、杭州之江 HSC1 系列、上海人民电气 RMK 系列、长九 MC1 系列	完全响应
10	双电源开关 ATSE	施耐德万高 W ATSG 系列、穆勒 MATS 系列、泰永科技 TBBQ3 系列	完全响应
11	浪涌保护器	施耐德、ABB、伊顿	完全响应
12	变压器	顺特、特变电工（天津）、中车骏发	完全响应
13	密集母线槽	施耐德、长江电气、广州半径	完全响应
14	电力电缆	长江、南洋、大为	完全响应
15	电力监控	南瑞、北京四方、许继	完全响应
16	监控仪表	中电电力 PM-S963、优特电力 UT-6624、合众科琳 PMH600 系列	完全响应
17	灭火器	珠海双鱼、广东平安（桂安牌）、广东胜捷	完全响应
18	发动机	潍柴、玉柴、上柴	完全响应
19	发电机	无锡斯坦福、上海马拉松、英格	完全响应
20	蓄电池	YUASA 汤浅、骆驼、风帆、VARTA 瓦尔塔、山特	完全响应
21	充电桩	/	完全响应
22	限流保护器	帝森南自、珠海派诺、易艾斯德	完全响应

填报说明：

1. 投标人须逐条对照填写在《投标人应表》下的三栏中。2. 《投标人响应情况》栏中须逐条填报投标人对《设备推荐品牌表》中每项要求的具体响应情况，对于需要提供相关证书的填报项，应在该栏中填写相关证书名目，并在本表后附加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凡在本栏出现遗漏、不填或完全复制需求说明，将会导致该投标不能通过符合性检查。3. 是否有偏离栏只需填有或无，填有的可以在其后《偏离说明》栏中说明理由。

投标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李伟楠

货物明细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编号 2305-440311-04-01-492095008001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生产商
1	高压柜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满足供电局验收要求的品牌
2	低压柜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满足供电局验收要求的品牌
3	电容、电抗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帝森克罗德 Tysenkld、金米勒 frako、BAE
4	SF6 断路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满足供电局验收要求的品牌
5	真空断路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常熟开关、人民上联、长九
6	框架断路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常熟开关 CW1 系列、杭州之江 HSW1 系列、上海人民电气 RMW1 系列、长九 MA40
7	塑壳断路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常熟开关 CM1/CM2 系列、杭州之江 HSM1/3 系列、上海人民电气 RMM1/2 系列、长九 MB50 系列
8	微型断路器、漏电保护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常熟开关 CH3 系列、杭州之江 HSM8 系列、上海人民电气 RMC3 系列、长九 MB1 系列
9	接触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常熟开关 CK3 系列、杭州之江 HSC1 系列、上海人民电气 RMK 系列、长九 MC1 系列
10	双电源开关 ATSE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施耐德万高 W ATSG 系列、穆勒 MATS 系列、泰永科技 TBBQ3 系列
11	浪涌保护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施耐德、ABB、伊顿
12	变压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顺特、特变电工（天津）、中车骏发
13	密集母线槽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施耐德、长江电气、广州半径
14	电力电缆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长江、南洋、大为
15	电力监控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南瑞、北京四方、许继
16	监控仪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中电电力 PM-S963、优特电力 UT-6624、合众科琳 PMH600 系列
17	灭火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珠海双鱼、广东平安（桂安牌）、广东胜捷
18	发动机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潍柴、玉柴、上柴
19	发电机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无锡斯坦福、上海马拉松、英格
20	蓄电池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YUASA 汤浅、骆驼、风帆、VARTA 瓦尔塔、山特
21	充电桩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
22	限流保护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帝森南自、珠海派诺、易艾斯德

投标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李泽楠

货物配置及技术参数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编号 2305-440311-04-01-492095008001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生产商	主要技术参数
1	高压柜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满足供电局验收要求的品牌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	低压柜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满足供电局验收要求的品牌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3	电容、电抗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帝森克罗德 Tysenkld、金米勒 frako、BAE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4	SF6 断路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满足供电局验收要求的品牌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5	真空断路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常熟开关、人民上联、长九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6	框架断路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常熟开关 CW1 系列、杭州之江 HSW1 系列、上海人民电气 RMW1 系列、长九 MA40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7	塑壳断路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常熟开关 CM1/CM2 系列、杭州之江 HSM1/3 系列、上海人民电气 RMM1/2 系列、长九 MB50 系列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8	微型断路器、漏电保护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常熟开关 CH3 系列、杭州之江 HSM8 系列、上海人民电气 RMC3 系列、长九 MB1 系列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9	接触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常熟开关 CK3 系列、杭州之江 HSC1 系列、上海人民电气 RMK 系列、长九 MC1 系列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0	双电源开关 ATSE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施耐德万高 W ATSG 系列、穆勒 MATS 系列、泰永科技 TBBQ3 系列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1	浪涌保护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施耐德、ABB、伊顿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2	变压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顺特、特变电工（天津）、中车骏发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3	密集母线槽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施耐德、长江电气、广州半径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4	电力电缆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长江、南洋、大为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5	电力监控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南瑞、北京四方、许继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6	监控仪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中电电力 PM-S963、优特电力 UT-6624、合众科琳 PMH600 系列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7	灭火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珠海双鱼、广东平安（桂安牌）、广东胜捷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8	发动机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潍柴、玉柴、上柴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9	发电机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无锡斯坦福、上海马拉松、英格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0	蓄电池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YUASA 汤浅、骆驼、风帆、VARTA 瓦尔塔、山特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1	充电桩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2	限流保护器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	1	帝森南自、珠海派诺、易艾斯德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李伟南

投标人一般情况

振业天境云庭项目变配电工程

1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	总部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3	当地代表处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4	联系人	蔡凯期	电话	0755-86705558
5	传真	0755-86705559	电子邮箱	hszs8888888@163.com
6	注册地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注册年份（请附营业执照复印件）	1996 年 04 月 12 日
7	公司资质等级（请附有关证书复印件）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乙级		

8	公司通过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复印件,并提供认证机构年审监督报告)	
9	主营范围	<p>1.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金属门窗的设计: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室内设计和工程造价咨询;结构补强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建筑装饰石材销售;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建筑软装饰饰品设计、销售;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销售;企业形策划;文化活动策划;礼仪服务、会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 展览展示策划;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项目审批的, 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家具销售;灯具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防腐材料销售;建筑用金配件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门裔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10	作为总承包人经历年数	20
11	作为分包人经历年数	29
12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11422EC8353R4M

兹证明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GB/T50430-2017

适用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施工和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

初次发证日期：2011 年 01 月 20 日
证书颁发日期：2022 年 12 月 07 日
证书换发日期：2023 年 12 月 12 日
证书有效期至：2025 年 12 月 23 日

签发：美凤茹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14-M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www.eacc.com.cn）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也可扫描右下角的二维码查询。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四街17号121号楼一层 101102



公众号



证书查询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11422E48354R4M

兹证明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适用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施工和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及其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初次发证日期	2011 年 01 月 20 日
证书颁发日期	2022 年 12 月 07 日
证书换发日期	2023 年 12 月 12 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

签发： **吴凤茹**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14-M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www.eacc.com.cn）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也可扫描右下角的二维码查询。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四街17号121号楼一层 101102



公众号



证书查询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11422S28355R4M

兹证明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适用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施工和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及其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初次发证日期 2011 年 01 月 20 日
证书颁发日期 2022 年 12 月 07 日
证书换发日期 2023 年 12 月 12 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

签发：吴凤茹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14-M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www.eacc.com.cn）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也可扫描右下角的二维码查询。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四街17号121号楼一层 101102



公众号



证书查询



HUA YANG CERTIFICATION

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74024EI0023R0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兹证明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经营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临时场所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赤湾片区, 华英路以南

建立的诚信管理体系符合:

GB/T 31950-2023

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和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临时场所: 伴山伴海广场项目

第一次监审贴标处

第二次监审贴标处

本证书有效期: 2024 年 08 月 20 日—2027 年 08 月 19 日

本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20 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确认保持并经粘贴合格标签后, 方可保持证书有效性
本证书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认证等资质, 资质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证书有效性可通过华阳认证官网 www.huayangrz.com 查询或国家认监委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签发:

深圳华阳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长城社区百花二路 66 号实验综合楼二单元 203-204



HUA YANG CERTIFICATION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74024SC0039R0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兹证明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经营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临时场所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赤湾片区, 华英路以南

服务认证符合:

GB/T 27922-2011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



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和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临时场所: 伴山伴海广场项目

第一次监审贴标处

第二次监审贴标处

本证书有效期: 2024 年 08 月 20 日—2027 年 08 月 19 日

本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20 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确认保持并经粘贴合格标签后, 方可保持证书有效性
本证书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认证等资质, 资质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证书有效性可通过华阳认证官网 www.huayangrz.com 查询或国家认监委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签发:

深圳华阳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长城社区百花二路 66 号实验综合楼二单元 203-204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24ISMS1012R0S

兹证明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ISO/IEC 27001:2022

适用范围

与资质范围内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施工和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相关的信息安全
管理活动。《适用性声明》（版本号：A/0 HSJS-ISMS-A-02）【边界：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
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初次发证日期：2024 年 12 月 06 日

证书颁发日期：2024 年 12 月 06 日

证书有效期至：2027 年 12 月 05 日

签发：美凤茹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
可在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www.eacc.com.cn）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
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也可扫描右下角的二维码查询。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四街17号
121号楼一层 101102



公众号



证书查询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振业天境云庭项目变配电工程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李泽楠
	身份证号	440582199111040051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深圳市晋隆投资有限公司 54% 5940 万元 深圳市泽盛投资有限公司 36% 3960 万元 深圳市恒晟兄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0% 1100 万元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5、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人同时提供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投标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泽楠

2025 年 04 月 14 日

承诺函

致：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司振业天境云庭项目变配电工程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 (1)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 (2) 我单位无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 (3) 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 (4) 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 (5) 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 (6) 我单位无近3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 (7) 我单位无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 (8) 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 (9) 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均能够到岗。
- (10) 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 (11) 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 (12) 我方承诺投标阶段自行核算图纸工程量，在后续的施工过程中如果仍然发现工程量少量或者漏项，将严格按照合同条款执行。
- (13) 我方承诺投标过程中没有采用不平衡报价，一经发现（包括清标或者施工过程中发现），将按照招标控制价下浮（投标净下浮率）进行修正投标清单（中标总价不调整）。我方已知悉该风险并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我单位特此承诺上述内容真实有效，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14日